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上午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5 年11月17日以通讯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 席董事 11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 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伟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 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 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 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审慎研究,公司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自公司 2025 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公 司提供审计等服务的相关资质、专业胜任能力、良好的诚信记录, 具备《中国注 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要求的独立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 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及公司运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对政企数智化业务中心项目进行延期,对"智慧食堂"产业化项目、智慧中台建设项目结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保 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 14:00 在公司七层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